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人事处文件

茂职院人事〔2023〕7号

关于开展师德师风“清朗净化”行动 工作的通知

各系（部）、机关各处室：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关于在教育系统开展师德集中学习教育的通知》中关于《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报送专项整治“清朗净化”行动有关情况的的通知》要求，结合学校实际，为做好专项整治“清朗净化”行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单位（部门）要高度重视，迅速行动起来，全面排查本部门师德违规问题，对照师德失范行为清单，排查师生反影强烈、社会影响恶劣的师德违规行为。

二、对排查出的师德违规行为要认真核查，并及时上报学校师德建设工作委员会，对排查不认真、不严肃，久拖不

报的部门按学校师德师风建设有关规定进行问责。

三、于 2023 年 7 月 4 日前将核查情况形成书面材料连同《师德违规问题核查处理汇总表》(见附件)发人事处邮箱，没发现问题的也要报告。

附：《师德违规问题核查处理汇总表》

联系人 李妍 13580019608



师德违规问题核查处理汇总表

报送单位（单位公章）：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李妍 13580019608 填报时间：2023年7月15日

序号	单位	姓名	身份证号	人员类别	违规情况	处理情况	教师资格处理情况	是否涉及违法犯罪	追责问责情况	通报曝光情况	办理进展

注：1. 报送的师德违规问题发生时间自2022年11月起；2. 人员类别包括教师、教育教学辅助人员、行政人员、勤杂人员、安保人员；3. 师德违规处理情况包括处理依据、处理结果；4. 追责问责情况指对所在学校（高校二级学院）负责人追责问责情况。5. 通报曝光情况包括通报曝光方式、范围及时间。6. 办理进展包括已办结、未办结，未办结件需要提出处理意见和处置时间。